

專案質詢

8-4-4-013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2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文彥，有鑑於台灣原生種保育類烏龜近年來被大量走私境外，另翡翠水庫周邊發現食蛇龜與多種野生動物，亟待保護，爰請行政院應盡速強化野生動物走私禁制措施，劃設「翡翠水庫食蛇龜保護區」，並普查原生種保育類烏龜棲地及分別劃設其保護區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行政院海巡署於今（102）年 9 月 14 日凌晨在東港碼頭攔截高雄籍漁船「連宏鑫號」，發現船艙夾藏 1358 隻食蛇龜和 1081 隻柴棺龜，屬 2 級保育類之原生種烏龜，初估不法獲利約 1400 萬元。這已是近 1 個月來第 2 起走私案，累計查獲數量超過 5000 隻。由於風氣盛行，價格逐年攀升，盜獵集團用每隻新台幣 1000 元收購，賣到大陸約可獲得每隻新台幣 6000 元價格，賺進 5 倍之利潤，這種暴利引發全台獵龜狂潮，令人十分憂心。
- 二、翡翠水庫生態資源豐富，據專家長期調查結果顯示，民國 85 年至今，在翡翠水庫涵子坑調查樣區內，總計捕捉測量到 441 隻食蛇龜，年平均存活率約 0.94（超過 0.9 即代表族群穩定性非常高），證實翡翠水庫擁有最穩定的食蛇龜野生族群。另據翡翠水庫管理局建議，食蛇龜保護區可望成為亞洲第一個食蛇龜保護區，其預定的劃設範圍位於翡翠水庫南岸，面積為 1259 公頃，90%的土地屬公有，目前沒有民眾居住，如果劃定保護區不僅可保留食蛇龜的棲地，同時也能保護長鬚山羊、山羌、穿山甲、麝香貓等野生動物。
- 三、為保護台灣瀕危之保育類野生烏龜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除應依照野生動物保育法盡速依法劃設「翡翠水庫食蛇龜保護區」，並應普查其他瀕危烏龜之棲地及分別劃設保護區。行政院並應檢討現行出口管制措施，禁絕走私保育類烏龜及其他野生動物，爰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